阜阳地区行政公署林业局文件

林秘字（81）第052号

关于召开第二季度财务互审会议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林业局、苗圃、林场、林科所：

经研究，定于七月十六至十八日在阜阳召开林业财务第二季度互审会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互审八一年第二季度单据、帐目。（注：阜阳县苗圃、阜阳市林业站、涡阳单集林场、涡阳林科所、亳县花沟林场1—6月份单据）。

2.参加人员：各县林业局、苗圃、林场、林科所主管会计各一名。

3.携带单据、帐本和第二季度会计报表，于七月十五日到我局报到。

一九八一年七月三日

阜阳市档案馆